



经济及社会理事会

Distr.
GENERAL

E/CN.4/2002/15
1 November 2001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人权委员会
第五十八届会议
临时议程项目 3

安排会议工作

人权委员会第五十七届会议的统计数字

秘书处的说明

附件中载列的统计数字，是秘书处收集的，供委员会安排第五十八届会议的工作参考之用。

附 件

人权委员会第五十七届会议的有关统计数字

A. 与会者

与会者地位	代表团 数目	与会者 人数	妇女人数	妇女所 占比例
委员会成员	53	727	230	31.5
派观察员出席会议的联合国会员国	91	608	193	32
派观察员出席会议的非会员国	2	29	9	31
联合国机构	14	153	68	44.5
专门机构	7	71	41	57.5
政府间组织	10	65	23	35.5
国家人权机构	37	73	13	18
非政府组织，其中包括：	250	1,888	829	44
普通咨商地位	33	326	130	
特别咨商地位	172	1,315	605	
列入名册	45	247	94	
其他观察员 ^{a/}	4	49	21	43
合 计	468	3,663	1,427	39

^{a/} 巴勒斯坦、红十字国际委员会、红十字会和红新月会国际联合会、和平大学。

B. 会议和平行活动

会议形式	次数
全体会议	80
其中：	
晚上举行的会议和夜会	27
非公开的会议	2
主席团会议(会议期间)	12
平行活动，包括：	735
国家机构会议	12
各政府举行的协商会议	361
区域集团组织的会议	146
新闻部和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组织的会议	59
非政府组织组织的会议	153
主席与非政府组织的协商	4

C. 全会期间时间使用情况

1. 总数

会议使用时间总数 <u>b/</u>	219 小时 29 分钟
会议损失时间总数，	19 小时 31 分钟
包括由于推迟开会	13 小时 24 分钟
提前结束	3 小时 57 分钟

b/ 第 18 次和第 22 次非公开会议使用的时间占总时间的 6 小时 22 分钟。

2. 政要的发言

按代表团划分	总人数	妇女人数	时 间 ^{c/}
委员会成员 (包括政府首脑)	30	4	7 小时 18 分钟
派观察员出席的联合国会员国 (包括政府首脑)	32	5	6 小时 40 分钟
派观察员出席的非会员国 (包括政府首脑)	2		33 分钟
非政府组织	2		31 分钟
联合国秘书长	1		14 分钟
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	1		23 分钟
联合国机构	1		13 分钟
合 计	69	9	15 小时 52 分钟

^{c/} 政要发言时间平均为 14 分钟。

3. 按发言类别分列的时间使用情况

委员会第五十七届会议期间总共有 1,468 次发言，其中包括全会期间和在表决时的发言、行使答辩权发言和就程序问题的发言。这些发言分列如下：

代表团/发言者(在一般辩论和表决期间)	次 数	妇女发言	时 间 <u>d/</u>
人权事务高级专员	9	9	1 小时 53 分钟
委员会成员	294	73	37 小时 30 分钟
派观察员出席的联合国会员国	220	49	20 小时 41 分钟
政府代表团联合发言	36	10	5 小时 16 分钟
派观察员出席的非会员国	12	-	1 小时 2 分钟
国家机构	26	4	3 小时 10 分钟
政府间组织	2	1	10 分钟
联合国机构	14	5	1 小时 46 分钟
专门机构	18	3	2 小时 8 分钟
其他观察员	12	3	1 小时 7 分钟
非政府组织	548	229	45 小时 48 分钟
主席的开幕词/闭幕词和结论	7	-	1 小时 53 分钟
特别报告员、特别代表、独立专家、 工作组主席	60	18	10 小时 21 分钟
专题讨论会成员(关于容忍和尊重的 专题辩论)	12	2	2 小时 24 分钟
合 计	1,270	406 (占总数的 31%)	134 小时 59 分钟

d/ 此外，主席和秘书处为组织事项(会务的处理和宣布)使用了 38 分。

答 辩 权	次 数	时 间
委员会成员	56	2 小时 20 分钟
派观察员出席的会员国	113	2 小时 53 分钟
其他观察员(巴勒斯坦)	6	20 分钟
合 计	175	5 小时 13 分钟

程序问题	次 数	时 间
委员会成员	22	23 分钟
派观察员出席的会员国	1	1 分钟
合 计	23	24 分钟

4. 按区域集团分列的发言

区域集团	发言次数	在所有发言中 所占百分比	时 间
非洲国家	71	22.5	8 小时 51 分钟
亚洲国家	104	33.5	12 小时 39 分钟
东欧国家	29	9	3 小时 16 分钟
拉丁美洲国家	67	21.5	9 小时 14 分钟
西欧和其他国家	43	13.5	4 小时 44 分钟
合 计 (包括委员会成员的联合发言)	314	100	38 小时 44 分钟

D. 表 决

1. 时 间

在 16 次会议上进行的表决共用了 35 小时 2 分钟。

2. 结 果

	决 议 e/	决 定	主席声明
通过：	82	19	3
唱名表决	32	1	
举手表决	-	-	
未经表决	50	18	

e/ 对一项决议草案不采取行动的动议进行了唱名表决。

3. 按项目分列的表决时间和决议及决定

项 目	通过的决议和决定数	时 间
3	4	5 分钟
4	-	-
5	3	55 分钟
6	2	30 分钟
7	1	20 分钟
8	3	2 小时 50 分钟
9	16	11 小时 32 分钟
10	13	3 小时 10 分钟
11	15	7 小时 10 分钟
12	4	22 分钟
13	2	47 分钟
14	8	48 分钟
15	4	52 分钟
16	1	16 分钟
17	17	3 小时 50 分钟
18	6	1 小时 9 分钟
19	2	10 分钟
20	-	-

E. 文 件

人权委员会第五十七届会议共分发了 554 份文件(8,324 页)，这些文件分类如下：

为委员会第五十七届会议印发的文件 ^{f/}	份 数	提交的页数
<u>会前</u> (总共)	361	5,638
普遍分发	183	4,945
非政府组织书面陈述	178	693
<u>会期</u> (总共)	189	2,051
普遍分发	28	293
非政府组织书面陈述	14	53
限量分发：		
决议、决定和修正案	106	667
报告草稿	26	630
杂项	15	408
<u>会后文件</u> (合计)	4	635
(委员会的报告)		
合 计	554	8,324

^{f/} 提交委员会第五十七届会议的文件总共有 554 份(8,324 页)，而提交前一届会议的文件为 525 份(6,473 页)。第五十七届会议文件总数包括 192 份非政府组织文件(746 页)，而提交给前一届会议的非政府组织文件有 157 份(622 页)。

-- -- -- -- --